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3日上午9点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

5、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5 日